

D/15 信息披露

2025年12月9日 星期二 证券日报

制作:王敬涛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25-057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星期一)下午14:30分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出席会议的董事超过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二。会议由董事长沈志军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通过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原聘任机构为国联国际因人员变动及整体工作安排原因,预计难以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向公司提出辞聘。为保证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正常开展,经履行邀

请程序并根据评估结果,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

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25-058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大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国际”)。

3.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公司原聘任机构大信国际因人员变动及整体工作安排原因,

预计难以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向公司提出辞聘。为保证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

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4.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应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

务所已明确函示本次变更事项的征求意见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机构的事

项不存在异议,该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监会印发的《上市公司治理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评价办法》(财企〔2024〕1号)的规定。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合伙人196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49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共承担516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公司所在的朝阳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为383家。

4.投资保护措施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最近三年无执业相关的民事诉讼或仲裁案件。

2023年1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天润传媒(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润传媒”))判决书生效,乐视网诉称,乐视网与天润传媒于2011年3月17日之后买入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被乐视网扣留并连带赔偿责任。乐视网咨询及索赔诉讼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未在二审诉讼阶段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6.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7.特别提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8.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9.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0.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1.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2.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3.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4.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5.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6.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7.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8.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19.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0.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1.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2.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3.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4.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5.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6.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7.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8.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29.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0.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1.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2.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3.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4.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5.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6.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7.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8.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39.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0.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1.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2.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3.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4.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5.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6.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7.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8.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49.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50.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51.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52.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的情形。

53.其他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